

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 《关于督促 ST 游久收购人披露财务顾问意见的监管工作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二部发来的《关于督促 ST 游久收购人披露财务顾问意见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0] 2706 号）（以下简称“监管工作函”），具体内容如下：

“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天天科技有限公司、周五云：

近日，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ST 游久或公司）发布关于实际控制人变更的进展公告，称公司实际控制人周五云仍未完成聘请第三方财务顾问并由财务顾问出具核查意见的工作。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7.1 条规定，请相关方落实以下要求：

一、前期，公司发布控制权变动公告，称公司控股股东天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天科技）股东发生变化，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周五云。其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周五云披露了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但一直未能披露财务顾问意见。天天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超过 20%，周五云构成对上市公司收购，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应当及时披露财务顾问意见。请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及时按照规则落实上述要求。

二、请公司及时督促天天科技、周五云等信息披露义务人尽快按照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请公司收到本函后立即对外披露。对于相关方未能遵守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行为，我部将提请予以纪律处分。”

公司收到该监管工作函后，高度重视，并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督促信息披露义务人尽快按照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六日